

##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 专项说明的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卡网络”或“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了安卡网络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上述《审计报告》中特别段落的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安卡网络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652,481.98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730,796.68 元，2025 年度净利润 861,875.96 元，累计亏损数额较大。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针对这些情况，公司已采取如附注二、（二）中已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

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针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三、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杭州安卡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